

中粮生物化学（安徽）股份有限公司 七届董事会 2018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中粮生物化学（安徽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8 年 7 月 20 日分别以传真和专人送达的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发出召开公司七届董事会 2018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的通知。在保障董事充分表达意见的前提下，会议于 2018 年 7 月 24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参会董事共 9 人，包括：佟毅先生、李北先生、张德国先生、席守俊先生、乔映宾先生、刘德华先生、何鸣元先生、陈敦先生和卓敏女士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对安徽生化（香港）有限公司和中粮生化（泰国）有限公司增资 2 亿元人民币的议案》。

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对安徽生化（香港）有限公司和中粮生化（泰国）有限公司增资 2 亿元人民币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77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七届董事会 2018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

中粮生物化学（安徽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8 年 7 月 24 日